

证券代码:688277 证券简称:天智航 公告编号:2024-016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及补充通知于2024年4月15日和21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于2024年4月25日在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维军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监事会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恪尽职守,认真履行监督职责。监事会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列席了本年度公司召开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有效监督和审查了公司重大事项的发展和决议的形成,就报告期内,对公司合规运作进行了审查,特别是对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以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职履行情况等方面实施了有效监督,保障了公司全体权益以及公司的合法权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含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3年年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生因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的《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真实反映了公司2023年度财务状况和整体运营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依据整体发展战略,结合行业趋势、市场情况和2024年公司经营目标,并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下编制了《2024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由于公司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负数,尚不满足利润分配条件,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为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和任意公积金,也不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长期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6.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建立健全了内部控制体系,并有效执行,确保了公司各项业务活动的规范运行,达到了预期目标。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薪酬管理制度》及《薪酬委员会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专项使用,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8.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以简易程序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内容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发展需求,相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9.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度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监事的薪酬管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同时结合公司所处行业和地区的薪酬水平、年度经营状况及岗位职级,拟定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标准如下:

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确定薪酬待遇;未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领取薪酬。

表决结果:监事张维军、王宝慧对本议案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编制过程中,未发生因参与年度报告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续聘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负责公司2024年度财务审计和内控审计工作,聘期一年,并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4月26日

公司代码:688277 公司简称:天智航

北京天智航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上海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6 公司上年度末盈利且尚未实现盈利

√是 □否

公司是一家专注于骨科手术机器人及其相关技术自主创新、规模化生产、专业化营销及优质临床应用为一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存在前期研发投入大、获批上市销售流程时间长等特点。公司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二条款(2)项规定的上市标准上市,上市时未盈利。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1,003.59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5,636.6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7,400.94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尚未实现盈利。

虽然医院、医生、患者对骨科手术机器人手术的认知度近年在快速提升,但总体认知程度达到较为理想的状态尚需一定时间。未来,公司将持续努力拓展市场份额,加强应用场景落地,聚焦技术创新发展,持续构建以骨科手术机器人平台为核心的生态体系,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7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8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一节 基本情况

1 公司简称

公司股票简称

一次性和/或永久性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名称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代码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股票简称

人民币普通股(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天智航

688277

无

公司控股情况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实际控制人姓名

(2)手术机器人行业发展情况

根据弗若斯特沙利文资料,自2017年至2021年,全球手术机器人市场由44.4亿美元增长至109.1亿美元,该期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25.2%。预计2025年全球手术机器人市场将达285.1亿美元,2021年至2025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27.1%。2030年,全球手术机器人市场将达619.0亿美元,2025年至2030年的复合年增长率为16.8%。

(3)主要技术门槛

手术机器人属于高端医疗器械,核心技术研发,获取难度大,研发周期长,对设备的性能、技术参数、安全性和可靠性要求高。手术机器人行业属于技术密集型行业,机器人技术、计算机网络控制技术、数字图像处理技术、虚拟现实技术和应用科学技术的结合对于手术机器人产业十分重要,同时要注重与人工智能、工程学、机械设计、软件控制、动力学等多学科交叉,形成行业的技术需要。“产、学、研、医”的深度结合,需要经过长时间的技术积累和持续投入,初期研发公司的技术追赶难度很大。同时,行业内的企业通过申报发明专利的方式保护自身的技术,对其他企业进入本行业形成了技术壁垒。

新技术从研究开发,到首次商业化应用和生产,是一个不确定性极高的系统过程。检验科技创新成功与否,最终标准是市场化程度和是否具有商业价值。手术机器人行业需要长期的技术积累和研发支撑,才能完成科研成果向实际应用转化,最终实现科技成果转化产业化。

2.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分析及竞争优势

全球骨科手术机器人研发与产业化建设肇始于上世纪90年代,经过数十年的发展,目前实现产业化的骨科手术机器人公司集中在美国、以色列、法国和中国。国外骨科手术机器人的公司主要有强生(Johnson & Johnson)、史赛克(Stryker Corporation)、捷迈邦美(Zimmer Biomet)、美敦力(Medtronic)、施乐辉(Smith & Nephew)等,公司是国内骨科手术机器人的领军企业,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产品核心关节系列骨科手术机器人已经进入约200家临床机构,完成超过7万例骨科机器人手术,占据了国内主要市场份额。其余市场主要由史赛克、美敦力等国际厂商产品占据。近年来,国内涌现出多家骨科手术机器人研发公司,主要产品主要涉及脊柱外科、关节外科领域。

3. 报告期内行业、产业发展、新业态、新模式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从手术机器人产业发展趋势来看,5G、通信、3D打印、智能材料、医疗大数据、人工智能、虚拟现实等新技术的不断融合将提升手术机器人的技术体系,手术机器人将越来越智能化,与医生、患者的交互水平越来越高。

从手术机器人应用趋势来看,手术机器人能够胜任的适用范围越来越广,并将全面融入医疗业务全部场景。智能化、个性化、远程化的方式方法将伴随着手术机器人产品的不断迭代进步而成为越来越主流的方式。手术流程也将逐步围绕手术机器人重塑,手术机器人将逐步成为手术全流程的核心要素。

从行业参与者来看,有大量新公司加入到手术机器人行业,创新型公司会不断涌现,手术机器人行业将逐步形成有诸多产品线的行业巨头和专注于某个专用型手术机器人的公司的细分领域龙头并存的局面。

3.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3.1 近3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023年

2022年

本年比上年增加(%)

2021年

总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营业收入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2 报告期末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1-3月份)

第二季度(4-6月份)

第三季度(7-9月份)

第四季度(10-12月份)

营业收入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非净利润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扣非净利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3 报告期末季度的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全称)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包含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股)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质押、冻结、司法冻结的股份数量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和结余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募集资金支出总额(-)

其中: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

3.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本期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本期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7.募集资金净额

(2)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1.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2.募集资金支出总额(-)

其中: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

直接投入募集资金项目资金

3.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4.本期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5.本期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募集资金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7.募集资金净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2023年12月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15号》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变更等方面做出了具体的明确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并分别于2020年7月1日、2023年3月8日、2023年6月16日与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前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余额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